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Chongqing Iron & Steel Company Limited

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）

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6〕1268号）同意，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757,575,757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.32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,000,000,000.00元，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,277,467.14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3,722,532.86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6月11日全部存入募集资金账户，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（2026）验字第70032805_D01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专户开设和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开户银行”）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2026 年 6 月，公司、开户银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。该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的要求，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：

开户主体	开户行	银行账号	账户状态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	50050110360000002548	本次注销
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	83260078801200001004	本次注销
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	31070401040027067	本次注销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截至目前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。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，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销户，并将账户节余资金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1,894.59 元，以及公司此前以自有资金垫付的发行费用 2,105,054.33 元）合计 2,136,948.92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规定，节余募集资金（包括利息收入）低于 500 万元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%的，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，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。根据上述规定，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，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意见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，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9 日